

都市社區山胞

需求與服務

研討會

記錄

本中心
東吳大學社會系
臺灣世界展望會

壹、目的：透過專題研討以瞭解都市社區山胞的需要及問題，評估目前服務的概況，尋求如何以專業服務方法來協助都市山胞適應變遷的社會，並享有良好的社區生活

貳、舉辦單位：中華民國社區發展研究訓練中心

東吳大學社會學研究所

臺灣世界展望會

參、時間：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元月廿九日（星期五）

上午八時卅分至下午四時卅分

肆、地點：臺北女青年會 (YWCA)

臺北市青島西路七號六樓

伍、議程

時間	主持人	活動	動
08:30—09:00		報到	
09:00—09:30	蔡所長明哲	開幕式 楊校長其銑致歡迎詞 蔡司長漢賢致詞	
09:30—10:00	鄭主任宏生	貴賓致詞：「都市山胞政策之回顧與展望」 主講人：吳副廳長堯峰	
10:10—10:30		休息	

10:30—11:00	葉主任容玲	專題討論：「都市社區山胞需求之探討」 引言人：蔡立委中涵
11:00—11:20		評論人：張教授曉春、宋議員進財
11:20—12:10		自由討論
12:10—13:30		午餐
13:30—14:00	謝教授秀芬	專題討論：「都市社區山胞服務評估及網絡」 引言以：莊教授文生
14:00—14:10		評論人：楊教授孝潔、林立委天生
14:10—15:20		自由討論
15:20—15:30		休息
15:30—16:20	徐院長震	綜合討論
16:20—16:30	莊會長文生	閉幕式

陸、出席人員名單：112人

高世平、周選妹、嚴淑貞、陳榮福、陳阿福、林生安、吳堯峰、武榮盛、陳健秀、黃桂英、童春慶、林江義、黃正雄、陳文龍、陳天順、吳春慎、伍木成、葉容玲、蔡明禮、鄭宏生、陳和平、林慈惠、會秋真、陳雷納、胡添財、王叢桂、何金蘭、謝政諭、莫藜藜、李鍾元、張進財、溫增才、張秀卿、廖秀卿、廖國泰、溫秋富、溫安東、汪寶瑞、林恩顯、陳瑞芸、有秀絨、楊典論、謝貴、蔡貴聰、曾瑞琳、徐世華、陳文里、陳人儒、黃俊傑、金家瑜、林天生、何婉麗、林明德、郭蘭芳、宋進財、田哲仁、范織欽、陳志宏、石磊、蔡富地、蘇景輝、江亮演、劉清榕、張天成、高德義、王怡孚、施秀芳、秦明盛、華阿財、林義男、楊其銑、蔡明哲、徐震、楊孝潔、謝秀芳、蔡漢賢、蔡中涵、張曉春、莊文生、林淑玲、陳國良、李廷鈞、林祥堡、曾淑芬、徐源基、許文惠、曾誰芬、林美玲、楊晴輝、林麗娟、鄭夙芬、吳學聖、林桂碧、黃麗蓉、林蓮珠、金天倫、

楊仁煌、楊懋春、陳俊生、李恩光、呂淑蘭、馬宗潔、李明政、李莎莉、謝世忠、張惠珍、陳宗光、侯千絹、劉怡君、牛慶福、張清新、賴聖民、洪玉妹、孫樹根、蕭崑杉、呂淑靜、張維安

崇、會議記錄與整理人員：

林桂碧、許文惠、曾淑芬、楊晴輝、陳國良、林祥堡、王麗蓉、李廷鈞、林麗娟、林淑鈴、鄭夙芬、徐源基、吳學聖

開幕式

主持人：蔡所長明哲（東吳大學社會學研究所所長）

楊校長其銑致歡迎詞：（東吳大學校長）

各位先進，謝謝大家的蒞臨指導，今天會議探討的目的，乃欲透過了解都市山胞的需求及都市適應的狀況，而改善我們的服務策略，有鑑於以往對此類問題的努力，都在分頭進行，所以，希望透過此次會議，達到如下成效：（一）使政府、民間彼此互動連成一完整網絡。（二）透過討論結果的詳細記載，使有興趣於此論題者，可以參閱。最後，再次代表三個單位，感謝各位的光臨、指導，謝謝！

蔡司長漢賢致詞（內政部社會司長）

主席、各位女士、各位先生，我代表中華民國社區發展研究訓練中心，很感激也很感謝有機會跟東吳大學社會學研究所和臺灣世界展望會一起辦這個有需要也有意義的研討會。為什麼我們要這麼說呢？因為真正政府的社會福利政策是服務全體，但也服務部份；我們關懷一般，但也重視特殊。這句話的意思是什麼呢？亦即真正良好的社會福利政策，是對全體同胞基本生存權利的維護，也要對少數調適不良的同胞，個別差異予以關懷。當然，最重要地，還是要

透過什麼方式使得他自己幫助自己能够落實，不把這種服務變成無限制，無止期依賴的照顧，所以在這樣的情況下，基本生活權益的幫助，我們至少希望它積極上有意義，沒有衣食之缺，飢有食，寒有衣，而個別差異當中某些特殊的不幸或者兒童需要什麼關懷，或者不幸的婦女需要什麼樣的援手，所以在這些方式上，我們也透過種種不同的，不只是跟世界展望會，也透過其他宗教、福利團體一起努力，尤其重要的，是怎樣能使得適應不良的同胞們自己幫助自己。所以在這種個別差異跟自己幫助自己的前提下，我想我們今天可以從幾個重要觀點上找出不够完美的地方，是不是在方案措施上有所忽略？是不是在項目措施上不够妥慎？所以我們總覺得，在社會研究所的輔導之下，很可能我們將來強調怎樣透過服務人員的品質優良來提升服務的內涵，也就是應該改正傳統的觀念，認為關懷別人誰不會？給錢、給東西那個不能？我想這個方式上可能是很重要的觀念。也許給錢誰都會，可是給完錢能不能發揮效用？關懷也許誰都會，但是不是沒有違背？疏忽了他的尊嚴？所以，在這種情況之下，很可能我們大家慢慢認識，是不是怎樣把社會工作方法，把福利服務的方法做得更精進？否則，也許政府的政策不壞，民間的熱心很溫馨，但是完成的結果，因為在這過程當中沒有踏實的人而毫無成果。所以多年來政府也強調，山地社員工、社會工作人員，在山地由山地社員工來奠基，都市的由一般社員工來展開服務，假如前面不努力，後面來努力，花費的時間多，收入的效果少。所以兩者一定要互相呼應。假若只有前面的關懷沒有後面，那到了都市地方他還是不適應。今天好幸運，有執政黨決策的委員在，有中央的民意代表在，也有地方民意代表在，我想我們慢慢地透過共識，因為各位都直接、間接地獻身為山地同胞服務，從政策的研擬，從結構的恰當，再從所謂服務的落實，我想假若以往過得去，那我們要更好；假若以往不好，我們透過今天會議，使方向更完美。我想我們中心也有張主任在，我們不以為對少數不幸的婦女山地同胞們，怎樣給她們特別的關懷，我們不只跟展望會，跟別的福利機構也有這樣的聯繫配合，當然更重要的還是全面的從縣、市，從山胞更多的地方着手，才是根本關鍵所在。千言萬語一句話，一定要有更多的像今天在座的先生女士一樣，重視山胞、關懷山胞、懂得社會福利工作方法的先進們，我們才有更完美的內涵。

至於，服務對象的照顧問題，集中或分散？是十分爭議的問題。將來服務山胞是有個集中的點好？還是分散好？是應該讓山胞保持固有的文化？還是讓他們慢慢適應都市好？或是我們應該怎樣來幫助他，讓他跟別人一樣好？還是怎樣激勵他，自己幫助自己？我想這是根本策略的關鍵問題所在，我們服務山胞是在那個地方建立山胞服務大樓讓他來此接受服務？還是我們知道他住在那裏，然後把服務送到？譬如，今天有在宅服務、公共衛生服務種種的服務，還是大家思考了某類適宜集中服務，某類應該分散服務？也許說在山胞住的地方是否該有個社區托兒所，讓山胞兒童在一起，這樣一時可能很方便，長遠而言對不對？這些可能我們應該列舉那個應該有，或者應列出有那些據點，讓他們知道那個地方有服務；或者一個點可以固定不變，然這個點怎麼延伸出去？那些該集中？那些是該分散？這可能是今天要尋求的答案，我只不過提出一些思考的線索。

其次，可能比較複雜的是，假若我們服務山地同胞，是儘量保持他固有的生活習慣？還是慢慢使他適應都市的生活？因為這兩個理論都很對，保持固有文化這是尊重，但是假若永遠都是一樣的，譬如；語言上，永遠不講國語、閩南語，那麼必發生溝通的困難，假若改為和其他同胞一樣，是不是又會影響到文化保存？我想各位先進，這是個很有趣味的問題，就像我們到了美國以後，是應永遠在中國城裏母持中國文化的特色？還是融入美國生活之中，慢慢地使得我們的第二代、第三代不會講中文？我想這是從細看和大看來問題，這些可能是在座的專家也需要找出的方向。

第三，將來最主要的目的，我們絕對應該關懷一時適應不良的同胞，但是將來怎樣關懷他？習藝固然是必要，怎樣鼓勵他習藝？因為每個人都有惰性，假如今天大家不為就業或更高學位，我想補習習班就不易存在，假若不必聯考，我想家長不會逼小孩。還有那一種職業比較適合，在個人天賦上，或某種職業，他有這種潛能更能發揮？是否在某種文化中生長，他會有某種特長？這不是對或不對的問題，而是假若他發揮了潛能，會減短學習的時間。所以，我們今天有職業輔導、性向分析，不是誰能做那個，誰不能做那個，而是在個別差異中，那一位有那些潛能，更能適應某些工作，而展現其特長。這許多爭議問題

還是希望今天在座的先進能提供寶貴的意見，幫助我們尋求一個確實可行的方案，讓這些問題能夠圓滿解決，使我們的服務更加落實，更為完美！

最後，我應該講，社區發展研究中心很高興也很光榮能和東吳大學社研所蔡所長、世界展望會莊前會長，以及今天在座每一位先進們共聚一堂討論問題。不敢耽誤各位先生的寶貴時間，謝謝各位！

貴賓致詞：都市山胞政策之回顧與展望

主持人：鄭主任宏生（臺灣世界展望會北區辦事處主任）

主講人：吳副廳長堯峰（臺灣省政府民政廳副廳長）

臺北縣有二百七十五萬人口，但真正是該縣的人只有百分之三十。而臺北市也有相似情形，只有百分之三十的人是北市人。臺灣起初之人口也很少，大都是大陸移民，所以整個臺灣的人，皆是移民。有地區性的，山地往平地，離島往本島之種種情形。

山地人不喜歡人家稱他「番仔」，其實「番」在日本之說法有「生番」、「熟番」。而「番」的意思是外來的東西，由外至內，如番茄、番仔火，都是外來的東西。所以若想開來什麼都一樣了。也許有一天臺灣也會像美國社會一樣，平均每一戶家庭一輩子要搬三次家。像日本人說的，你到那裡就把它當做自己家。我在此特別強調此一看法。

楊孝潔教授、中央研究院民族所的李亦園教授、以及臺大張曉春教授，都給我們明確之建議；楊教授特別建議建立中途之家，來推展山地服務。綜合許多專家、學者之建議，政府也希望山胞，也能說出自己的需要，才能做具體之輔導。

行政院長去年在立法院，回答林天生、蔡中涵委員質詢時指出：

(1) 憲法規定中華民族各民族一律平等。

(2) 保護、獎勵山地，促進山胞生活水準、福利，早日能與一般社會生活水準一樣。

(3) 尊重山胞傳統習俗。

邱主席在臺灣省山地行政檢討會中，也特別指示要保存山地之人才，培植山地優秀人才。

最後要指出「徒善不足以爲政，徒法不足以自行」，政府不能全憑善意，爲山胞好，就制定政策，像今天在此討論，就儘量說出口需要，找出問題。有需要就予以滿足，有問題就加以解決，這都是我們想法和做法上之基本態度。

希望每一個山胞，都能在陌生的都市中，持着「既來之，則安之」的想法，最後祝他們生活美滿、快樂。

專題討論：「都市社區山胞需求之探討」

主持人：葉主任容玲（臺灣世界展望會中區辦事處主任）

謝謝各位參加此次會議，今天我們很榮幸的邀請蔡立法委員中涵、張教授曉春、宋議員進財到場爲我們引言及回應。

引言人：茶中涵立法委員

主任、教授、議員、各位女士、先生、學長、專家們，今天這個「都市社區山胞需求與服務研討會」只是做個拋磚引玉的功夫，希望由此了解一些都市山胞需求。在開始論述以前，首先我想對幾個名詞下個定義。提到「都市山胞」，習慣上我較常採用「原住民」一詞，事實上，我覺得都市山胞也即指臺灣原住民，也就是「山胞」。

在今日社會中，原住民在漢化過程中，一方面要保有自己的文化，一方面要適應漢民族的社會價值，所以在吸收文化、社會適應過程中遭到許多困難，這到底是內在或是外在因素使然呢？以下我就針對原因做些探討：

(一) 達爾文進化論的影響

達爾文進化論強調物競天擇，適者生存，認爲黑色人種最接近猿猴，黃色

人種次之，白人是最高進化的人種，其中北歐系的人更為發達。他們相信人類的歷史和思想，根本上就有種族差異，爲了把種族主義的偏見給予正當化，遂反對他種民族，例如日爾曼民族自認爲最優越，遂導致了納粹德國瘋狂反猶太人一例。

此種「我羣」對「他羣」的否定性感情，在美國有黑人問題，在亞洲東南亞有華人受排斥之問題，在歐洲仍然盛行「黃禍論」的恐懼，而非洲更有活生生的種族隔離政策，在我國有邊疆民族問題，這都是因害怕優良種子被破壞所導致。根據調查，臺灣地區平地人認爲原住民「和平地人一樣」的只佔百分之十一·一。

對多數白人來說，「種族問題」即對有色人種維持優越性的問題。在我國亦有類似的情緒，例如平地人民約有近八成認爲原住民族文化落後，社會地位低者百分之四十七·四。

(二) 偏見的形成

什麼是偏見？社會心理學的定義：「所謂的偏見，是指非善意的態度，也就是對他人或他羣以非善意的或不利的去想、去看、去感覺，甚或採取行動之傾向」。

例如沒有任何科學的調查根據，就認爲猶太人是小氣的，臺灣的原住民是好吃懶做、酷愛喝酒；至於偏見歧視形成的心理過程則有如下三種：

1. 憎恨的移轉和投射

從社會心理學或文化人類學的觀點來看，個人的社會化過程有二種形式：①欲望（緊張意識）→行動→滿足欲望（消除緊張），②欲望（緊張意識）→行動受阻→不滿欲望→攻擊行動→消除緊張。在學習成長的過程中，必須極力壓制內心的攻擊衝動，因此就得尋找敵意和憎恨的轉移對象。由於對他人的敵意或憎恨必須壓制，因此往往要把這種感情投射到他人身上，也就是認爲他人對自己抱有敵意和憎恨，即敵意（憎恨他人）→壓制敵意（自己並沒有憎恨他人）→敵意的投射（他人對自己有敵意）→合理化

（如果他人懷敵意我也以敵意相向）→敵意的表現（對他人懷敵意是不得已的）。

根據資料顯示，會轉移憎恨和投射敵意的人，作出刻板印象的心理傾向較爲強烈。

2. 自卑感的補償

個人或一個族羣，由於無意識的懷着弱勢感、無力感或自卑感而心生挫折或失去自信心。只得向外謀求支持自信和自傲的因素，而這些外在因素不過是心理的代用品而已，因此需要經常性的加以補強。爲了證明自己的優越性，尋找「劣等人種」的存在就更加需要了。例如印度上層階級對賤民、日本人對滿洲人朝鮮人、美國白人對黑人、日爾曼人對猶太人、漢人對邊疆少數民族常認爲「他們是劣等民族，素質差、懶惰、愚鈍」。

這些心理過程除了能夠將敵意和憎恨轉移，消除攻擊衝動所引起的緊張意識之外，還可以逃避弱勢感與自卑感，維持虛無空泛的自傲和優越感。

3. 無意識衝動之投射

個人在社會化的過程中，由於必須學習如何抑制衝動、感情和欲望，而其中主要的是如何壓制攻擊衝動、敵意和憎恨。

例如美國南部白人仍對女性的貞潔有強烈的崇拜，因此男性白人抑壓自己對女性的性衝動，女性也同樣抑制自己的性要求。他們卻把壓抑的性衝動投射到黑人身上，而產生「白人對性關係是嚴肅的、高尚潔清的」而「黑人是性泛濫不潔的種族」的印象。白人平日常被教育爲勤勉的、有教養的，於是，認爲黑人是懶惰、粗暴的，以此投射其無意識被壓抑的懶惰、粗暴的性格。以上之說明似乎也可以看出漢民族爲何特別偏愛原住民婦女。

總之，人的偏見形成過程共可歸納爲三點：①潛在心理的敵意和憎恨轉移向他羣，爲了逃避自卑感而刻意認爲他人不如自己，並自傲地歧視他羣，②不順心、激烈的衝動和感情常投射到他羣而形成歧視偏見的刻板印象。因此，繼續不斷的會產生對他羣的歧視和偏見。

(二) 原住民的對應態度

現今原住民族所面臨的心理困擾，一則來自於自己對他羣（異族社會）之調適問題，二則來自他羣社會接納的態度。爲了協助原住民族，他羣社會（漢民族大社會）應心懷「我羣團體」之心理，即大家都是自己人，一切好商量，避免以漢民族價值觀一意孤行，製造矛盾和對立。同時漢民族也應學習謙卑，摒棄「非漢人」即「非我族類」之心態，肯定其他民族的同值存在，並欣賞其文化，才能將歧視和偏見昇華，和平共存。

評論人(一)：張教授曉春（臺大社會學系教授）

今天在座有許多對都市山胞有專精研究的學者，而我呢，則非這方面的學者，所以今天，我乃是以一個關心都市山胞的人來發言，與在座專家學者研討此問題。首先，我想針對蔡中涵委員的引言，提出幾點個人意見：

就種族偏見的進化結構來看，蔡委員透過達爾文進化論，認爲都市山胞的社會適應問題主由種族偏見演化、形成，這論點在基本上是可以接受的。但是，剛才蔡立法委員也曾提到弱勢、優勢文化問題，認爲弱勢文化遇上優勢文化會有無力感、失去自信心，針對此點，我覺得若以弱勢、優勢文化的關係來看都市山胞適應問題，似乎較以種族偏見觀點來看都市山胞適應問題恰當。

又，中華文化強調親睦鄰、和睦相處，可是，實際上，中華對異鄉人的不信任感、排斥感很深，舉例來說，鄉下人入城，都市人對他們就有些排斥；又如現在都市的高樓大廈住戶對鄰居的「一問三不知」的了解狀況，所以，今日山胞在都市的適應不良問題實爲傳統中國社會對「異鄉人」、「陌生人」的強烈排斥感和不信任感使然，當然，除了這個傳統看法的導因，山胞的不同生活習性與文化背景因素，也加強了這種對「異鄉人」、「陌生人」的排斥、不信任心理。中國人可謂世界中，地方觀念最強烈的民族，所以我認爲以傳統中國的排斥「陌生人」、「異鄉人」的觀點來說山胞之所以不適應都市社會的原因，將遠比用種族偏見的觀點解說此問題來得恰當、簡單。

此外，我認爲「少數民族」一詞不可濫用，例如前陣子有某些人與我談及成立一個有關臺灣原居民的服務團體，談話中我就強調不能用「少數民族」一詞來定名，因爲(一)「少數民族」一詞本身隱含着拒絕這大社會的含意，這將使得大社會更不能支持這個團體，使大社會中的人羣更增優越感，而原居民更形自卑。(二)如果在服務原居民的服務者面前提起這個名詞，將使得服務者充滿挫折感。(三)「少數民族」一詞意含政治意味。基於上述理由，所以我建議這個團體在初期活動上就不要從事政治活動，而純粹以爲山胞服務爲目的；不要用「少數民族」一詞，以避免別人以有色眼光看待這個團體。而在從事服務工作時，應先對服務地區的山胞進行需求調查，以提高服務品質。然而，可惜的是，到目前爲止，這個團體可服務的項目做得很少，爲什麼可做的事那麼多，這團體卻做得很少呢？我想這是因爲以下三個原因：(一)這個團體本身的資源就很缺乏。(二)社會上本可協助此團體的資源，卻未幫助這個團體。(三)社會對此團體依然存有偏見，認爲它具有某種政治色彩，而無法以正常眼光來協助它。我想，若要解決種族上的問題，社會大眾應先具備正常眼光。

剛才蔡委員曾提到「做山地人很困難」，我倒覺得做人本身就困難，換句話說，中國是包含那麼多民族，與其說中國中的某某民族很難做人，倒不如說做中國人很困難。蔡委員剛才也用社會心理學的觀點來談論種族偏見，他的理論十分精闢；然，因爲我非此類問題專家，也不了解種族偏見到底如何形成，所以不多做評論，可是我可察覺到蔡委員實在用心良苦，他希望山地同胞同心努力也期待：(一)山胞應學習接受漢民族的社會價值(二)漢民族應排除大漢族心理，而把山地同胞視爲自己的親人中的一部分，此外漢民族也應採取間接觀點欣賞山地文化。以上這兩個觀點很好，可見蔡委員的用心良苦。可是遺憾的是，蔡委員整篇論文似乎只強調原則而未強調到題目重心，如果蔡委員能以他本身爲山胞的立場，配合上他本身的才識、智能，則應可將論文做更深入的發揮。

至於蔡委員剛才所提到的漢族對山胞的刻板印象問題，我覺得這正應了中國的一句老話「積非成是」，可是談到問題的解決，我卻覺得山胞本身也有責任，山胞本身不是該挺身爲自己洗刷誤解，還已清白嗎？我想無論山胞、漢族

、各大立法委員、代表都該為澄清事實而努力。就我本身來說，我就從不認為山胞本就是酗酒成性的，我想在座有許多學者、專家也與我持同一看法。我記得我們之開始關懷山胞，乃始於二十年前的一項調查，透過與烏來山胞的接觸、交談，我們知道，山胞本來是不常喝酒的，他們說：「我們本來一年只喝一、二次酒，可是你們漢族，你們漢族教我們酗酒成性……」，他們認為漢族老將一些在他地服務不佳的人員往山地途，這些人到了山地總藉酒消愁，然後他們山胞就向這些學習，遂學會了酗酒成性。所以今後我們實應加強宣導，莫使山地青年學壞。

剛才蔡委員提到自卑感問題，我則認為山胞不僅有所謂的自卑感危機，更有嚴重的認同危機，根據我於十四年前所做的「臺北地區山胞大專學生社會調查之研究」，竟然發現無論出身背景優良或較差的山胞，多不肯承認自己為山胞的事實，可謂自我民族歧視，所以與其說山胞因為自卑感而影響適應，倒不如說，因為認同危機而加強了自卑感的影響適應；以湯英伸一案的例子來說，我認為湯英伸死得不應該，他是被這社會害死的。原讀嘉義師專的湯英伸，就讀師專後，學會打麻將，為了還賭債，遂休學到都市賺錢以還債，透過職業介紹所的引薦，他來到了洗衣店工作，可是老板過份壓榨勞力，並拒絕湯英伸的請辭，湯英伸一方面受不了老板的壓榨，一方面為老板的羞辱激怒，遂在衝動之餘，「殺人殺到眼紅」，看一個殺一個，看兩個殺一雙，結果老、少皆殺，釀成可怖的命案。雖然我們為他到處奔波請命，而湯英伸依舊被槍決，可是，由這案例，我們卻需了解到，湯英伸之所以殺人乃是因為教育的不妥當、職業輔導的缺乏或不適，甚而法律常識不足（例如：湯英伸若知道老板扣押他的身分證乃不法行為，可尋求派出所幫忙，則慘案或許不會發生）等資源問題導致。所以欲解決都市山胞的社會適應問題，就需先解決社會中的這些不合理現象。以上乃是我對蔡委員論文的一些看法。

最後，我要呼籲的是：(一)希望民意代表，應同時服務山地山胞，教導他們如何利用資源增進都市生活適應，此外，我認為教育網絡應從幼兒教育開始着手。關於山胞的需求與服務，現在各大專院校有很多山地服團正進行努力，或許可結合這些資源，了解山胞需求。(二)在進行山胞輔導與教育時，首先就應讓

山胞了解這大社會染缸的狀況，使他們了解都市社會中各種人際問題，從事心理建設。(三)對山胞的服務應從關心他們、愛他們着手，不僅要教他們如何適應這社會，還要隨時注意他們的適應各級機關、各政府組織應早日協助山胞生活輔導莫使那些不合法的機構（例如未經登記而公然存在的職業介紹所）誤導山胞，這些輔導早日做到則可早日減少山胞的受騙。(四)各民間團體，特別是宗教團體，如天主教、基督教，應合力進行山胞服務，開發可用資源，而不應各立門戶，例如：有某個地區同時成立了三個教會，同為上帝的兒女，卻為了爭取民眾而互爭……這將不能提高服務品質。(五)任何團體在進行山胞服務工作，不能僅從都市山胞著手，而應概況，隨時加以輔導，透過這些心理建設而減少山胞自卑感，增加山胞自我認同感才是服務的目標。

以上乃為個人拙見，希望提供大家做個參考，謝謝！

評論人(二)：宋議員進財（臺北縣議會）

各位先生、各位女士，小弟既非專家也非學者，今日乃站在都市山胞的立場與各位分享一些個人體會，並探討都市山胞之需求究竟為何？在座各位均為關心山胞問題的人士，相信大家的重視將可使都市山胞福祉提昇。

對於剛才蔡委員的論文講述，我特別注意到投射方面的問題，山胞欲在都市奮鬥，需要付出相當大代價，其心理協調問題錯綜複雜。猶太人在遭人排擠下仍然在世界上頗佔優勢，我相信我們山胞透過努力將可成為中國眾多優秀民族的一支。既然談及山胞問題，我就不禁要問「山胞是誰？」雖然我個人為都市山胞，可是社會變遷甚速，個人適應能力不一，所以我不敢說都市山胞是如何如何，印象中，只記得小時的山地、平地人關係是對立的，可是現在一般的平地朋友似乎再也沒那麼多關心這種態度的對立狀況，或許是科技的發達，分散了大家的注意力吧！基本上，我認為不同的文化背景會造就不同氣質的團體，我個人相當欣賞山胞的社會組織、制度，因為這個組織制度使山胞服從心強，具有一種團體性，然而這個工商社會卻未給予這個團體性的民族一個地位發展，所以儘管山胞願以面對大自然的勇氣，面對今日的都市社會，然而在缺

乏適當管道及輔導之下倒不知如何着手。

我想問的第二個問題是，「都市山胞是怎麼來的？」「他們爲什麼要來？」「他們明知進入都市將得面臨許多心理調適的問題，卻爲何依舊擁向都市？」，我想原因乃起源於社會變遷；社會變遷所引起的經濟壓力，迫使山胞不得不遷入都市，解除經濟壓力。

至於第三個問題，「山胞到底面對那些困擾？」我想共有以下幾點：(一)就業的問題：缺乏可靠的介紹人介紹職業。(二)人際關係的問題：有人說山胞具語言天才，無論閩南語、客家話等都很容易學會，可是實際上，並非所有的山胞均爲如此，我想，如果山胞真具語言天才，那麼山胞在就業環境裏，根本不會有什麼人際關係困擾。(三)心理、生活調適問題：已經習慣於自己的生活方式的山胞，面臨工商社會的時間限制後，有許多方面的成就感因而降低。例如：山胞若想吃魚就自己去捕魚，成就感很高，可是都市裏的人想吃魚，卻是到菜市場而非自己用手捕魚。理財的觀念欠缺：希望政府、機關能增加教導山胞理財、儲蓄的措施，例如以往教導山胞使用儲蓄券的措施就不錯。(四)醫療的需求：山胞雖然身體強健，但生病的也不少，然而今日的山胞並無福利機構的經濟補助，需自付醫藥費，再加上平日理財觀念缺乏，沒有多少錢，所以一遇上龐大醫藥費就手足無措。(五)法律的問題：因爲不了解法律，所以山胞總覺得受壓迫，有許多冤屈要申訴。(六)認同感問題：來自不同地區的山胞，帶來不同鄉鎮的精神；我們山胞之間，因爲不同的族氏，隔閡也甚深，所以，今後文化整合的進行實待各機構、團體的努力。

第四，我們應該如何因應這些問題呢？我想有五點可供大家參考：(一)展望會的努力：展望會這種有組織、有制度的協助方式使山胞們受益匪淺。(二)教育的問題：政府單位對於教育應採整體考量，提昇質的要求，例如已畢業的大專山胞，在受完高等教育後，卻依然身負嚴重的心理問題，則教育可謂失敗。(三)經濟問題的改善：我雖非拜金主義、功利主義者，卻不得不提出經濟改善問題，因爲山胞不滿足這基本需求，就無法發展其他抱負，希望政府、機關努力加強職業訓練、就業輔導。四認同感問題：唯有保存山胞固有的傳統文化，方可增加山胞對國家的認同感及自我肯定。(五)經濟發展問題：對於經濟發展該如何

進行，我有以下幾點建議：(1)設立基金會，努力研究山胞問題。(2)政府德政的宣傳媒介不夠，使大家不知如何定位，或許是政府心有餘而力不足。(3)山胞若有一技之長，則請政府、機關舉辦企業經營管理訓練(4)現在政府雖對山胞有「創業貸款」的措施，可是這種便民措施的補助太少而手續繁雜，希望改善。(5)希望對山胞進行企業經營管理的追蹤評估服務，使山胞在「別人行，我也行」的理念下，增進企業發展。

總之，我希望我們山胞的成功不僅在傳統歌舞上，更有能力成功於工商企業之上，而且生活得更快樂。我的發言到此爲止，謝謝大家！

引 言 人 回 應：

對於張教授剛才的論點，我有以下幾點回應：(一)我同意對於都市山胞問題不應以單一民族因素來看，因爲在單一民族國家內，不會引起糾紛的因素，可能多數民族國家內，則會因這種社會內部對立矛盾而引起內部糾紛。(二)我剛才在論文中所提及的「偏見形成因素」，在張教授的評論中已獲得印證。(三)關於認同危機問題，今天我並沒有提出一個具體意見、方法，我只是覺得心理建設十分重要。此外，今天政府所呈出的報告、研究甚多，洋洋大觀，卻很少實際行動，我覺得這問題已討論了四十多年，現在卻還執著於方法論上，實在有失職守。我認爲適當的挫折可給人驅策的動力，但今日山胞卻受到太多挫折，幾乎對政府、對自己都沒信心，所以我個人十分贊成張教授意見，認爲政府要做就立刻做這樣才可挽救山胞的信心。

至於剛才宋議員所提論點，我也有如下回應：(一)宋議員剛才所提到的輔導問題，我認爲，因爲平地、山地同胞文化不同，漢民族常會以漢民族理念進行輔導，像我們的豐年祭就是被輔導成四不像，所以我認爲輔導應由山胞自己來做。(二)對於「德政」一詞，我個人覺得十分反感，在民主社會中，政府本該該爲民眾做事，何來德政？政府不要做了一些事，就大談「德政」。(三)關於宋議員所提「都市山胞有足够的勇氣面對大自然，應也有同樣的胸襟面對今日都市生活……」一話，我實在不同意，因爲山胞懂得土地懂得自然，卻不見得懂得人，或如何去面對另一種民族的人，例如湯英伸一案的省思。(四)關於就業問題

根據楊國大的調查，山胞平均一年換十二個工作，山胞常受另一機構的同胞鼓舞下，集體辭職換工作，而予人不敬業的感覺，這實在是因為山胞以那種農業社會的思考模式來與人應對的緣故，所以我們山胞罵政府不給我們就業管道，而漢族則說我們不敬業，其實雙方均有責任。(b)關於「山胞理財觀念較差」的觀點，基本上我也承認，可是發行儲蓄券一事，我則質疑，根據七十四年度的統計數字，平地山胞每人平均負債一萬三千元，山地山胞每人平均負債九千元，像這種生活都有問題的狀況，山胞那來的錢儲蓄呢？大家常說明天會更好，可是，今天就很差，又那來的明天呢？我覺得像宋議員提給政府許多建議案這很好，可是奉勸政府不要再寫文章。(c)教育問題，今日大部會的教材並不適合山地同胞，例如課本教孩童要遵守交通規則如走斑馬線，不要闖紅燈，可是山上那來的斑馬線？那來的紅綠燈呢？

總之，我還是贊成張教授觀點，政府要做就趕快去做，不要說而不做。

專題討論：「都市社區山胞服務評估及網絡」

主持人：謝教授秀芬（東吳大學社會學研究所教授）

引言人：莊教授文生（東吳大學社會學研究所兼任副教授）

大家好，到昨天晚上為止，我還不知該如何籌備今日的討論，原因有二，一來我不知在三十分鐘內該談什麼？二來我不知該以何種立場來參與討論，開始選名正言順，現在我是「故」會長，該怎麼辦呢？本想推拖這工作，然，一來蔡明哲所長為我的老闆，如果辭了搞不好今年聘書就無着落，可謂雙重損失，二來，今早的各位引言人已將今天要談的主題網絡說明清楚，所以我可安心。再說，以一個不是展望會會長的身分來談山地服務，可以盡情的說，如果我有說錯的，要遷怒，則算在我身上，與展望會無關。至於我今天要談的資料，剛才諸位拿到的二本黃皮資料已有詳細說明，我就不再多言，只是資料中對

天主教會的貢獻有所遺漏未寫，在此致歉。

談及「都市社區山胞服務評估及網絡」這個問題，我們就不禁要問，第一，山胞他們何以會來到都市？理由之一，可說是一個潮流趨勢。這種鄉村人口湧向都市的現象，在他國亦有發現，但今天談到這問題，山胞來到都市的原因約有以下三個理由：(1)找生活。山地沒有什麼就業機會，待遇又低，為了得到工作機會及提高待遇，所以來到都市，無可否認，山胞來到都市是找到工作了，但由去年的一篇調查報告得知，大部分山胞並不滿意自己的工作，他們不滿意的地方有二個方面(a)待遇不滿意。就因為這點，許多人都誤會平地人虧待山地人，事實上，那是因為有許多山地朋友本身沒有技術，例如不具建築技術的山地朋友在建築界自然待遇偏低。因此幫助山地朋友獲得技術是非常重要的。(b)一個山地朋友在山上很自由，但到了都市環境，他能怎麼樣呢？一來他不能表演傳統舞蹈，二來不能演奏傳統音樂，他的生活方式與工作相衝突。(c)為了兒女的教育，所以來到都市，但不幸的，都市山胞的第二代真有比留在山區的山胞得到更好的教育嗎？在座有個來自嘉義的修女或許會否認，而說吳鳳鄉的子弟也有因此考上高中的呀！但我必須說他們是幸運的一羣，他們有修女照顧着，實際上有許多山胞子弟，正在放牛班放牛，甚至有些國中校長認為該校學生有問題的多為山地青年，連老師也不喜歡他們，所以山胞來到都市將能得到較好教育一事，尚質疑。(d)理由之三是認為，山胞來到都市可得到較多的福利，例如醫療等方面，事實上，都市山胞在都市裏，也不見得會用這樣的設施、資源，我們會問一些山胞學生：到過圖書館嗎？去過動物園或兒童樂園嗎？結果所得到的回答均為No，可見他們還是躲在自己的角落裏；可是我們若去問政府，他們則會說對山胞有許多補助法、義診等，事實上，山胞對這些都不清楚。我喜歡套用楊老師的一句話，即一般的山胞多為「無備而來」，沒有想到生活會遇到什麼問題，直到遇到問題，才發現事實與自己想像中的不一樣，例如去年「湯先生」一案即是，我不想再多做說明，可是你以這個案例去問山地同胞，則他們會認為這是不公平的，湯英伸不該被槍決；可是你以同一案例去問平地人，則他們會認為，為了執行公義，是該槍決……兩邊的都是無辜的，這少年乃受「無備而來」之害，他那裏曉得一般的職業介紹所的好壞等等

難怪最後他會認為都市的人都壞壞。

我記得幾年前，楊老師曾提及一個十分理想的建議，但我認為很難完成的，也即在山胞由山上到都市之間，設立「中途之家」，以為暖身運動，可是問題是，都市山胞常是非計畫的來到都市，例如因為探訪朋友而來都市。為了這些山胞朋友，為了關懷他們，社會上遂成立了許多都市山胞服務機構；有很多人認為都市山胞沒有人服務，但據我所知，除了臺北市政府所設立的機構，至少還有六個類似的機構在為都市山胞服務，問題是，各做各的，且各否認各的，甚而最後在政府的報告上是，臺北市內沒有為山胞服務的機構，於是臺北市政府只得自己來辦，問題是，這機構該設於何處呢？考慮種種因素之後(一)機構終於設在衙門內，然而山胞若有本事走入這衙門，實在就不需要別人服務。像現在有某縣政府的服務中心就遇到機構雖存，卻沒人來申請服務的狀況，社員工甚而想辭職。(二)成立機構之後，因為覺得這些民間機構礙手礙腳，於是不要就叫這些機構改名字，要不就乾脆叫它結束掉，結果一方面呼口號說要結合民間資源，一方面卻又以行政命令來壓制他們，這做法很簡單，只要他們呈任何計畫上來，一律否決掉即可。所以我們現在極需努力的是，如何使已經在做的，鼓勵他們做得更好，而還未做的，要不就加以輔導，要不就設立新機構。以過去所做的情形看來，消極方面，如夏令營、家庭輔導、醫療服務，已做得頗多，但積極方面，因為人力、財力的限制，則未做很多，可是我們若去發現山胞的需求，則發現無論消極的或積極的服務均需要，所以我們除了發展消極的服務，更應加強積極的服務，以使山胞看得更遠，而能自立自強，自己紮根。接下來我想提的問題是，(一)山地和都市的聯繫是什麼？如果山地人口湧向都市乃必然的趨勢，則我們該如何努力使山胞有備而來？(二)服務機構之間該如何建立聯繫網？而避免服務的重覆、不必要的浪費，甚而彼此間的批評，而達成彼此的合作、支持，使服務工作更完善。(三)在這樣的服務發展中，政府的角色是什麼？是否仍做一般民間機構所做的服務？或是做政策發展、效果評估聯繫等工作，或除了做政策發展、效果評估、聯繫工作，還要做到發現未做的地方，而鼓勵民間去做？隨着社會、民族思想的變遷，我不得不說一句話，「政府不該再說『政府在做的，民間不必做』的話，而應改為『民間在做的，政府就不要

做，只要輔導即可」。不必浪費納稅人的錢，事實上有些事，民間做得比政府好。前陣子有某縣長邀請我幫他們籌備一個活動，即「臨終關懷」，我問他此事最後想交給誰做，他說：「縣政府的職員啊！」，於是我告訴他，此事倒不如交給具有愛心的天主教徒、尼姑等來做，功效更高，因為，無心於此工作的職員那能盡心做好此事？所以政府主要工作乃在做好聯繫工作，使人力、財力、精力不浪費、不衝突、不重覆，讓他們了解工作方向走對了沒？走錯了該怎麼辦？最近我在馬偕工作，感受頗深，今日的醫療制度十分健全、完備；衛生署目前的工作有二，一為負責 *licence*，即給執照，二為做評估，所以上至醫院院長，下至醫院工友都戰戰兢兢的迎接評估，難怪人家醫院會辦得那麼好。反觀，我們社工的 *licence* 算什麼？曾有一則新聞談及某具社會服務員服務證的嫖客到私娼找妓女被警方查獲，這實在是一大諷刺，所以，我們政府的努力方向，應是該如何讓已做的人做得更好，鼓勵他們！上一次我遇到某政府官員，他說：「莊教授，你做展望會會長，不是做得不錯嗎？為何要辭掉？」我說，因為太累了！他反問：「難道你們宗教家也會嫌累？」我說，這不是身體上的累，而是精神上的累，他說：「可是你做得真的滿好的呀！」我反問，若真的很好，那你說，展望會做了些什麼？為什麼政府所選出的十大宗教派別，竟無我們天主教呢？我所在意的不是這個名，而是……，我覺得對已經做得不錯的團體，政府缺乏鼓勵。默默耕耘者，常常得不到鼓勵，甚而得到批評、壓力，這使得許多想努力的人，由有心變而無心。

最後一個要提到的問題是，今天提到山胞服務，無論是在都市或在山地，相信在座各位也都會同意我的看法，即這種服務多脫離不了與教會的關係；所以，今天我們要做的，如何鼓勵教會投入山胞服務，使他們不單單關心自己的宗教信仰，也關心到同胞生活，使山胞們，無論在都市或在山地，均能享受快樂滿足的生活，但是整個山胞服務，並不是要繼續來保護山胞；我常跟山胞朋友說，「你來到都市，與別人都一樣，不要老是說自己為少數民族，這個世界上有太多少數民族了……。」我記得我在美國時，因為亞洲學生最喜歡提少數民族了，所以，我們就在學校組成「亞洲亞裔少數民族同學會」，結果，我們院長找我去談話，他說，「我並不反對你們組成同學會，但請不要用『少數

「民族」四個字好嗎？如果你們一定要用這四個字，那麼明天我也可組成一個「少數民族同學會」；我反問老師說，「你們白人組什麼少數民族同學會？」他說，「我可組個『蘇格蘭裔少數民族同學會』啊！」，可見，世界上的少數民族太多了，在某個層次下，大家都是少數民族，這就是城市的特點。我覺得現在有許多補助，對山地同胞來說，不見得是幫助；我認為與其給他們五萬元的房屋補助，倒不如民政廳擔保——山地同胞若到銀行將可得到低利貸款，比照公務人員貸款，而且是長期的，如十年或二十年不等，讓山胞朋友在都市中自己站起來，這才是重點。我們不僅要教山胞朋友「捕魚」，而且要看看「池塘」裏有沒有「魚」，如果池塘中根本沒魚，例如上游已被水壩攔住，則即使我們山胞朋友想捕魚，也無可奈何，例如政府或職訓單位均稱有辦理職訓中心，可供山胞使用，可是山胞朋友卻認為：「他們說的，我聽不懂」……「我們不是聽不懂國語，而是不習慣那種方式」，所以，你要叫山胞一天坐上八個小時上課，根本不太可能，我想職訓單位的人員，每個都要去上上文化人類學，以了解山胞民族特性。我在展望會工作有個很大感觸，我對同工（均為山胞）講話，他們都說「好」，可是等到我去向他們驗收工作效果，他們則反問，「你有說今天要嗎？」可見，他們所謂的好，不見得是好，可以，不見得是可以，搞不好，他們根本不知道我在說什麼，這就是溝通上的問題，所以職訓單位那種上課方式，有時倒讓山胞怕上職訓中心；所以，我們若有心要幫忙山胞，或許得花較對平地人更多的時間、精力，例如採特別、小班制。

至於如何成就一個好的都市山胞，我想還有以下二點需要注意：(一)如何讓都市山胞的父母了解到教育的需要，教育並非孩子的事罷了，這也是父母的事。如果這些父母也像平地人的父母，爲了叫孩子讀書而又打又罵孩子，我想這些小孩都會相當出色。(二)如何讓年輕的一代得到好的讀書環境，予以課業輔導，個別照顧等。在嘉義的那個教會，年輕的山胞子弟有親切的修女照顧着，很幸運，很叫人羨慕……我們實在不能說「山地人笨！」，我常喜歡運用謝委員的一句話：「山地人不是笨，而是機會太少了或來得太遲了。」所以，我們若能以愛心、耐心來照顧山胞，則我想，在未來的競爭裏，山地同胞也爲一股強有力的壓力。

我的發言，就到此爲止，謝謝大家！

評論人(一)：楊教授孝濂（東吳大學社會學研究所教授）

主席、各位女士、各位先生，今天很高興，有這個機會來擔任莊教授報告的評論人，在這篇評論裏，我想提出下列幾點意見：根據對都市的研究，都市山胞在都市發展中乃弱勢團體，由於國家社會福利制度的不周全，尤其過去幾年過份重視科技，而忽略了社會福利的投資，當然，對弱勢團體的投資遂相形減少。在這種情況下，又沒有什麼發展計畫，遂使得山胞在沒有一套完善的發展計畫、策略，或土地策略、農業發展政策下，難以生存、工作或其他方面的有關發展，在這種問題下，遂使得相當數量的山地同胞，不得不由山地湧向都市，而在都市中成爲弱勢團體，被忽視，難以發展、受保護，而我們自己研究社會福利的人，也感到非常痛心，引莊教授的報告來說，有許多民間團體扶助山胞，但其人力投資與實際的收穫差距甚大，或許可以「杯水車薪」來形容。正如方才莊教授所提，山胞來到都市，均無充分準備，不但對都市社會不了解，而且對都市人力資源需求、經濟發展狀況均不了解，而莽莽撞撞的，或受人引誘地，來到都市，因此會發生一些問題，這是可以了解的。我不明瞭剛才莊教授爲何對我所提「中途之家」的建議不同意，我認為，我們若在山地人來到平地之前，先設個中途之家訓練，使適合的山地人到適合的地點就業或做其他發展，這不是很好嗎？爲何情願在都市中投資更多的人力、財力，而不願設「中途之家」來對將來都市的山胞們做個人力篩選呢？這個建議我提了好多次，可是都沒下文。我記得當莊教授擔任世界展望會的會長時，我們也曾爲了這個問題提出許多意見，開了多次座談會、討論會，尤其在政府的角色部分，多次聽莊教授提起，似乎沒有任何改變。我想在莊教授的這篇報告裏，有關主題與網絡的部分應加強些，莊教授這篇報告裏，似乎多爲現實的描述，而沒有什麼建議、評論。

如果我可以爲莊教授的報告做個修改，則我有下列幾個意見：(一)要建立都市山胞服務網絡，需對都市山胞的需要有系統的認識，即對都市山胞的需求層次，有不同的認識，我相信不同的都市山胞其需求層次也不同；如果我們能從

「需要」及「發展型態」這二層次來做都市山胞發展計畫策劃，再加上現有政府、機構的支援、及督導系統的建立，則可完成剛才莊教授在報告中所提的聯繫工作需要；唯有如此做，這個問題才有辦法解決，現在世界上有許多國家的政府都做到這一點，包括香港。我不了解為何我們不能為弱勢團體，建立這樣一個服務網絡、督導協調、經濟支援的政府聯絡機構、系統，人家都有許多聯合基金會協助，我問我們國內的人，他們也說有，可是，好像沒什麼功效，只是做為簡報罷了。有了這樣一個聯絡網的體系、政府支援協調、督導制度、經費支援的四大功能，則措施就可完善；如果這叫政府不服氣，則政府可自己去一個體系，以免老是不服氣人家說政府所做的效率較低。(二)則要做評估，這方面剛才莊教授的報告說得很少，我很清楚莊教授乃評估專家，他最近也出了二本評估的書籍，我想他今天若來說評估，可謂為——「我的著作的簡介」；其實所有的社會福利都要做評估，現在的服務不是只講同情、愛心、關懷、同胞愛等，更重要的是成本效益、投資報酬、人力無限制運用，瞧，就連我們偉大的宗教家莊教授都做不到人力無限制運用。我與莊教授有個不同的觀點，即評估不要由政府來做，而由具有權威、公信心、專業知識、客觀的機構來做這評估工作，例如我們東吳大學就可以。我也會做過評估，可是我的評估都被擱着，這是因為評估的回饋、支持系統不連貫，如果回饋、支持系統與評估連貫，使評估結果好的給予獎勵，評估結果不好給予制裁，則不怕沒人要做事，以前那種「有飯大家吃」的觀念已不適用，要講求效率，這樣對於研討會、未來工作進度才有幫助。(三)這一點意見與莊教授的報告較無關，乃我個人的觀點，因為我非有特定的信仰，不像莊教授這樣的宗教家，僅講愛心、耐心，所以以一個社會學家的立場，我認為我們對於都市山胞的服務仍停留在非專業的時代，目前的機構通常都是使用非專業技術、督導及社工技巧，甚而連世界展望會也不算是專業機構，以我個人研究社會福利多年的經驗來看，我們國家已甚為富裕，外匯存底達七百多億，我們國家實在不僅該重視經濟發展，更該以嚴肅的態度考慮社會福利的發展，或許這有待在座的各位先生、各位女士及我來共同呼籲、努力，以了解發展趨勢，使都市山胞得到更進一步的幫助。我的發言就到此為止。

評論人(二)：林立法委員天生

我們很高興有這樣的機會來探討都市山胞的需求與服務，首先，我要感謝世界展望會為山胞投注許多心力。我是個民意代表，也算是政府官員，因為乃五院之一，但我不得不說我認為政府做得太少了，尤其對山胞，或許大家一喊都說做了很多了，但大家摸摸良心將可發現政府每年花了多少錢為農業，而這些錢有多少是用在山地的，政府每年花一百多億的農業保證價格在平地或六、七十億在精緻農業上，可是山胞受益多少呢？在現在的許多福利措施上，我們可發現政府對公眾努力多在平地，山胞充其量只是個點綴，所以大家要摸摸良心啊！我們很感謝莊教授剛才對都市山胞服務評估及網絡的報告，我也從揚教授那裏得到許多啟示；站在民意代表的立場，我要呼籲政府，該做的就趕快做好，我們山胞自己當然也會自立自強、努力，我們民意代表也會領導同胞自立。但是我認為政府你該做好的就趕快做，所以我看民政廳每年對山胞的預算，包括行政人員的費用也不過是五、六億，這實在不夠，預算應考慮到反映山胞的人口數，每年的預算至少要八、九十億才够，我想這才算是重視山胞，才算是扶持弱勢團體，幫助其發展。如果你問山胞需要什麼改善？則我要說，太多了，例如交通，在山地一個小時頂多走個三十五公里左右，可是平地呢，一個小時可走一百公里以上……時間不如人啊！談到我們的農業政策，究竟政策要我們務不務農呢？政府對山胞的農業輔導做了多少呢？政府提了許多輔導策略、報告，叫人看了十分感動，但事實上的情況你指給我看呀！你說做了許多輔導，那好，你給我山胞到工廠服務的名單，我民意代表親自去考查，我看我們的同胞在工廠的待遇、情況等，是不是真如你政府所說的那樣。前陣子我就向勞委會質詢，勞委會制定的勞工處理法真有落實到山胞勞工身上嗎？或是只偏重到平地人身上，事實上，有許多山胞乃以雇員的名義到工廠上工而非正式人員，所以他們根本享受不到勞保等福利，這也算關心到山胞嗎？

對不起愈說愈激動，故……哈！畢竟是說到自己同胞嘛！剛才莊教授也提到教會與展望會確實為山胞做了許多事；政府看起來也做了不少事，可是如果政府拿得出證據來告訴我他做了多少事，那麼我才相信，它確實為山胞做了許多

服務，政府實在該拿出具體成績報告。展望會做事，一萬元就成一萬元的事，因為我在那裏當委員，所以我很了解，現在省政府在各縣市設個服務員，每月給薪六百元，算一算，全省約需花費十八萬多，可是真的做到什麼了嗎？我想這筆錢若拿給展望會來做事，則效果將較好、更確實。所以我認為你政府做事；要做到基層，要好好紮根，就如剛才莊教授所提那樣，把工作做好。莊教授的這篇報告，可說是第一篇對都市山胞服務及評估、網絡的報告；我想應如報告所言，政府應將資源，補助給做得不錯的民間團體，讓他們有經費來做事。

政府的「政策福利」意指什麼呢？意指「就是賠錢的東西也要付出去」，像中船那樣每年虧損好多錢的措施，政府還是想辦法讓它生存下來，所以我認為政府做事要確實點。如果政府一味講政策，對山胞的輔導未做好，就叫山胞自己站起來；我們山胞若真能站起來，那山胞豈不是天才！所以我認為政府不是不努力，而是不够，現在政府機構做事的人員，你瞧，中央以上的有多少是山胞？山胞不能做嗎？人家國外還有立法保障地！所以我們政府的政策，立法要落實，如果需要幫忙的，我幫你嘛！腦筋交換溝通一下嘛！我所提的質詢，如果不對的，你就告訴我，如果對，你為何不接納呢？所以政府真該努力，看要如何才能使山胞成爲三民主義的見證人。

主持人——謝秀芬教授

剛剛三位已爲我們介紹了許多，接下來，我們有段自由討論時間，因爲，時間有限，所以請每位發言人以三分鐘爲限。

自由討論：

(一) 楊仁煌 (國大代表)

關於我們現在的問題，我分三方面來講：(一)最近的問題在原居地與都市；我想原居地問題和都市問題是不一樣的，山胞的原居地問題應是指就業、農業、土地、房屋貸款、醫療、教育、文化保存、老人問題、交通等；而都市問題

則是指勞力、漁民、房屋、文化適應、教育提昇、雜技等問題。第三個則是我們心理的觀念的問題，我想最重要的就是我們的觀念、大社會角色對強勢經濟或是弱勢經濟，我想這些都會造成我們對都市適應的不良，有了這樣的問題，我想對於我們未來如何做山地的政策或問題的解決，我想，我們從現在到未來所要推廣的觀念是最重要的；第一、無論是山胞、研究者都會同意的是，我們要培養適應任何環境的高手，充實山胞文化，使其多元化。我認爲我們不該使自己的文化變爲包袱，因爲時代是向前進的，我們不該開倒車，我們知道文化的融合和同化是必然的現象，那麼如何在這種融合和同化中適應這個社會，成爲健康的山胞，我想這是最重要的觀念。我想，我們要了解現代化的觀念、生活方式是必要的，但是我們要如何將過去的文化帶到現代來適應卻是較困難的，我想，這就是我們這些學者、專家、民意代表、工作人員所要努力宣導的。(二)、我所要講的第二個主題是「認定山胞具有充實中華民族文化的客觀條件及使命」。這是我們要培養我們健康的心理的開始。我們山胞在傳統文化方面具有很大潛力例如(1)歌舞：歌舞是我們的天賦，不需要人家教，例如湯蘭花、華萱萱、千百惠等人。(2)音樂：例如李泰祥。(3)體育：例如楊傳廣、古金水。(4)樂觀。(5)任勞任怨。(6)刻苦耐勞。(7)教親睦鄰。(8)合羣。(9)敬老尊賢。(10)冒險。以上這些都是我們原有的優點，這種心態和行爲是固有的，可是我們爲何不能保持呢？我想這是因爲我們自認爲自己的文化乃一種包袱或符號，這種不健康的心理到了都市後，當然更不能適應都市，我想影響適應的因素，勞力、經濟尚在其次，最重要的還是心理，所以我們需認同自己的文化，我們既有那麼多優點，爲何不保留？……這個大題的第二點是，「我們要精緻山胞傳統文化以迎接並充實未來先進社會」，因爲現在這個社會充滿緊張，將來社會必重視休閒活動以調劑生活，而我們山地則可培養這種人力、人才來創造適當休閒，我一直想要呼籲政府，對於具有體育、音樂等天賦的山地人，應多加發掘，以培養體育、音樂等人才，使山胞扮演並發揮在休閒社會的角色。當然這需要一貫的策劃和安排，或許需要在座各位及政府的協助，方可達成。(三)關於未來山胞工作關心者及執行的態度：這包括各民意代表及工作人員、學者、專家等，以下我列了七點我個人認爲應有的態度：(1)保護與扶持的同時，應該教山胞如何

發展自己的事業；正如剛才莊教授所言，「我們不僅要教山胞如何釣魚，還要看池塘裏有沒有魚」，給他們釣魚竿，而不要一味的給他們魚。我曾在行政會會報報告上提到，或許政府可成立個漁業公司，使山胞有機會學到技術。即在公司內設雙重職位，一個由具技術的平地人擔任，一個由山胞擔任，山胞向技術者學習技術，等到技術轉移後，政府和平地人退出公司，由山胞獨立經營，當然這種工作非一夕可成，但我常說「十年樹木，百年樹人」，爲了使扶助紮根，確切，我倒覺得花個百年來紮根是值得的。處在現在社會而不具現代社會的技術，則無論是哪個朝代，都將只能成爲少數民族或少數文化。(2)落實重視山胞的工作與問題。現在我們對山胞有許多山胞政策、經濟措施，爲何不能落實？我想這是誠意的問題。(3)對於山胞的問題一定要以特殊的個案處理，可是對於山胞種族，則應予以重視、尊重，而且一般人要用一般的眼光看待山胞。我想這種做事的個案與對山胞的看法是不一樣，一般人不能以爲什麼我給你錢，你卻做不好的觀念看待山胞，而應以人的觀點看待之。(4)培養互相欣賞異文化的能力，以減少文化偏見、種族偏見。我想，這點李亦園、李先生也會提過，他認爲，以「民族優越感」的意識，將難以欣賞他種文化，所以減少文化、種族偏見是重要的。我想，這點應說不只對山胞而言，所有邊疆民族亦是，我們在教材中介紹另一種民族時，應將他們的文化特質也一併介紹，而且最好介紹他們好的方面。(5)推廣文化人類學及社會學的觀念，不要太理論，使一般化，這樣一般大眾才容易接受。(6)不要把關心山胞的工作當做自己的酬碼或工具。我不知道社會上是否有許多這樣的人，但我認爲你若將山胞視爲酬碼或工具以獲得利益，則執行者心態既然不健康，那麼執行事項自然也有所偏差，這是不應該擁有的態度。(7)對於相對論的加強宣導。我想這也算是文化人類學的一部分，世界上有很多事是有好有壞，相對的。以上乃我的發言，謝謝大會給我這個機會，如果我的發言有所錯誤，因爲我在我們種族的階級很低恐怕被打，所以歡迎大家指教。

(二)楊典諭（嘉義縣議員）

我乃從嘉義趕上來的楊典諭神父，我本來是抱著非常樂觀、充滿希望的態

度北上，可是剛剛聽到諸位先進的發言，我不禁變爲悲觀，想不到山胞的問題這麼困難！以下我想就我的幾個感想與諸位先進討論：(一)有個消極的要求，即希望大眾傳播媒體，無論電影、電視、小說，希望都能減少對山胞形象的扭曲。(二)如果山胞與都市山胞乃一體的，我想從山地到平地之間，就無需有如剛剛莊故會長所言的休息站。我很強調教育，可是因爲現在山地中讀小學的人數較以往少，於是教育局遂將許多國小合二爲一，這在平地倒還沒什麼關係，可是在山地，原本十公里的路程，一擴爲二十公里，則費時甚久，這實在值得探討。尤其自幼稚園，教育局要求要人數達二十五人才可辦理，結果基督教或天主教來辦理，政府卻說你們能力不夠要取消；這實在奇怪，近來，政府鼓勵大家不要生孩子，結果又要求辦學校時，人數要達某個標準，這實在很奇怪！(三)農業問題。我個人有個疑惑，從林洋港主席的「農業政策」、李登輝的「八萬農業建軍」到邱創煥主席的「精緻農業」政策，不知下一個主席將執行什麼政策，或許是「太空農業」，可是這種種政策之下，所得結果只有一個，即東西都賣不出去。山地有百分之八十以上的山胞務農，可是我覺得政府並沒有爲他們推行過什麼農業政策。(四)交通也是重要的一環。舉例來說阿里山的公路與吳鳳鄉的關聯；因爲觀光事業的緣故，阿里山的公路在吳鳳鄉的周圍繞呀繞，可是奇怪的是，那公路就是不從吳鳳鄉繞過，我想林天生林委員有空該到吳鳳鄉看看。(五)土地政策的改進。關於目前山地保留地的做法，我想政府不該比擬對平地人的做法來執行政策，而應有新型的改進，例如，有好的土地被政府看中了，可是這土地山胞也看中了，需要用，結果政府說那是山地保留地，結果一塊錢也不給就拿走，使得山胞的可用地僅爲懸崖、峭壁，這實在不合理。我想對於土地政策，政府不該再以單行法規或行政命令來執行，而應回歸母法，重行擬定政策。(六)不要將山胞進入都市一事看得太消極、太嚴重。他們並非全都因爲找不到工作而進入都市，有好多山胞，都是充滿希望的下山找尋自己的天空。(七)輔導人員，無論神父、修女或其他人，都不該只具愛心、耐心而無技術，因爲這樣像似「瞎子領瞎子」，怎會輔導人走向正確道路呢？所以輔導人員應具備這種正確觀念，有機會就接受專業訓練。總之如果輔導人員本身就無法適應社會，則他必無法輔導山胞適應社會。最後我還是要再提一次，都市山胞服

務需透過教育的努力方可達成。

(三) 童春慶（臺北山胞服務中心幹事）

每次聽到莊故會長的演講，總會引發我的思考，上一次他說，對於山胞的五萬元房屋補助應取消，因為，爲了那五萬元房屋補助，我們還得貸款四、五十萬來蓋房子，結果負債更多；我認爲這很對，今天，他又反問我們，山胞多是「無備而來」……這個論點我是第一次聽到，我個人做了那麼久的服務工作，都未發現這個問題，事實上你們若問我山胞的需要在那裏，我也無以回答；剛剛我私下整理了一下自己的思緒，我想山胞之所以「無備而來」的原因如下（一）即山胞一直沒有長住都市的想法、觀念，山胞……以我個人而言，從不視自己爲都市人，我常怕自己賺太多錢，而喜歡這都市，而忘了自己原住的地方，難怪我們沒有做都市人的心理準備。（二）從小學以來，教育一直沒有告訴我們自己該如何面對自己的山地文化，所以我們也一直沒有回山上的想法，我們所學的，根本難以適用於自己所居的山地，事實上，山胞這兩個字，本身已被污染、污染，早上張曉春教授談及山胞無法自我認同的問題，我認爲，這是因爲，教材上的吳鳳的故事，讓我們怕山胞的身份將被視爲野蠻人，所以不敢自我認同；做漢人有個優點，即面對自己的歷史，教材會教漢人如何面對自己的文化，可是教材上並沒有教導我們山胞如何愛惜自己的文化，又怎能指責我們不自愛惜自己的文化呢？我認爲有許多愛惜的活動是需要點破的，正如莊老師所說，而讓我們有更多的思考方向，給予山胞更多關心。

(四) 林生安（永和中正教會牧師）

我是牧師林生安，剛才有位同事說他不能表達山胞的需要，我想我可以，我認爲山胞基本上有下列需要：（一）購屋貸款的需要。基本上我反對我的老板的看法，我認爲應該享受的福利就該享受，五萬元的房屋貸款應該給的，現在的貸款，利息爲三厘，則大約十五年，山胞就可還清債務，所以我認爲應該給山胞長期低利貸款購屋、創業、發展事業等機會。（二）讓山胞持有福利證。現在山胞每人每月平均收入約爲一萬二千至一萬五千元，要養一家五口談何容易？而

且沒有福利證，可是平地那些公務人員，月薪就算三萬元以上還是享有福利證，所以政府應予山胞福利證，使他們持證購買營養品，促使山胞生活改善、身心健康、平衡國民需求。（四）農保。臺灣的農保，平地有，但鄉下沒有，我想都市的山胞更需要勞保、農保。例如我前陣子三個女兒生病（牙齒疼），結果一次就花三千元，以我身爲牧師的些微薪水，這該如何生活呢？或許我所享的牧師福利尚可支撐我渡難關，但我的同胞們又該如何呢？所以政府應讓山胞享受勞保、農保之利，以享有醫療保障等福利。或許這樣才是部分人所言的，「政府的德政」，事實上在民主社會裏，政府本該做事，那來的德政呢？（四）山胞青年需要就業機會。希望大專院校開辦專業造就專才，以使青年更上一層樓，成爲國家、社會的棟樑。

(五) 華阿財（屏東縣議員）

我是從鄉下來的最基層的民意代表華阿財，剛才聽到吳鳳鄉縣議員的發言非常精采，好羨慕。我認爲目前都市山胞的服務，（一）首需自教育做起，教育乃一切立身處世的基本。現在，我們必須把對山胞的教育，家庭、學校、社會三方面聯繫起來，可是，要考慮的是，現行政策及體系是否適應這狀況，我認爲，我們需對這種績效評估一番，方可達到某個目標。一個小孩如果能有一個好的家庭教育，那麼他在學校一定規規矩矩的，因爲他已有了先天的教育爲基礎，而以後他的社會適應力也會不錯。所以我們這一代，雖然因爲年紀七、八十了，不可以也沒辦法受教育了，但，對於我們的下一代則需好好栽培之。

總之，對於我們山胞的教育，今後除需重視外，還得擴展領域，除了知識的傳授外，其他如職業訓練、工商訓練等，也應開發。而性向測驗則應在幼年之時就施測。（二）其次談到勞資問題，山胞青年在平地做事，常因觀念的臨時改變而未考慮很好，例如，有有些青年在甲工廠做事，某日聽另一同鄉說乙工廠的利潤、薪水較甲工廠高，於是一比較，這些山地青年遂不加考慮的集體辭職，轉換公司，使甲工廠的員工，一下子流失量就五、六個以上；又如某山地青年來都市工作，老板問他要不要勞保，他想，自己身強體健，大概不需勞保，於是，雖然政府已明文規定，凡爲勞工必參加勞保，且老板需替員工負擔百分

之二十的勞保費，然，因為山胞不懂，沒申請，結果，就在這個時候，此山胞意外車禍死亡，然，因為他沒申請勞保，所以雖然他名為勞工，死後卻未受補助等。這些都是因為山胞觀念不清楚所致。(B)至於就業問題，以那位湯先生為例，實在叫人痛惜。(C)至於訴訟案的解除，因為以往山胞解除糾紛的方法，較簡單。例如各個部落的頭目協商劃好地界後，如果山胞的山豬越界而為他人割殺，則此山胞頂多自認倒楣罷了，因為他認為越界之後，本就難以追回山豬；又，對於一些小衝突，山胞通常互打一架就了事。可是，今天，為了這些小衝突，山胞得從鄉下趕到城市打官司……好累人！真麻煩！所以關於訴訟案的解除，我想，政府機關需重擬一套新辦法。(D)政府目前已算做了很多事，可是這些措施到底進行得如何呢？例如有些進修會、研習會，報告上，鄉下的山胞們似乎都按時開會，且出席率為百分之百，然，事實果真如此？就像剛才好幾位先進所言，政府不該提一堆計畫書罷了，政府對於評估、追蹤的工夫也該注意，應重視績效如何？例如一個山地協進會的分配實施計畫，其績效如何？政府就該加以追蹤、評估。我很同意剛才幾位先生的意見，即政府應該補助民間團體，應該結合有志服務的團體做一次協商，以擬定一套長久、可行的共同法則，使有限的人力、有限的工作環境能擴展到最廣大的區域，使山胞能接受更多社會福利措施。總之，希望今後政府做事，不要再採堵塞、敷衍的手段，對於服務不足的部分要趕快做好。

回應：莊教授文生

因為時間的關係，尚想討論的先生、女士，請留待下一場的自由討論時間再發表意見，謝謝！現在我就對有關服務網絡的報告做回應。首先，我要感謝楊教授的意見，的確，在我前面的報告裏，有意無意的遺漏了評估，可是，我一直在問，「誰要評估？」「誰在做評估？」，剛才，楊教授提及東吳社研所願意承擔，我想，連我們蔡明哲所長也不會反對才是！但，問題是，即使做了也不見得有效果，從我在展望會做事的經驗看來，有一次我傻傻地與人合作做了一篇有關山胞酗酒酒的報告，從此以後，我就開始到山區宣導，好玩的是，每次我一演講完畢，山胞朋友就告訴我，「啊！會長這是您的成見……」，「這

是你們平地人對我們山胞人的成見」，更好玩的是，有某個村落的人竟告訴我「啊！會長！您研究的根本不是我們這一村」，然，同樣的宣導，由我們展望會的同工林牧師來做，卻沒有人批評，原因何在？這是因為「自己人說的應該沒錯」，「自己人所說的都是出自愛心，平地人所說的純為批評、成見」的觀念所導致！所以我認為評估要由兩個層次來做，一為客觀的學術單位例如東吳，一為山胞自己來做評估，無論是都市服務設施或是山地服務措施。第二個問題，評估需要人力，更需要「新臺幣」，可是錢從那裏來？以展望會為例；因為現在我非會長，所以講話較方便……今年，我們展望會，需對外募捐百分之二十的經費，可是外界人士拿錢給展望會時總說，「我給你的這筆錢，你一定要直接用在我想幫助的那個人身上，你不要把我的錢拿去作評估等工作……」，所以，一般的民間機構幾為如此，均沒有評估的預算，這是我們機構最弱的一環；希望今天場內的吳副廳長，謝委員等，能為我們反映這些意見，我會想請楊教授為我們做評估，可是，我相信在評估之前，楊教授會先開一張「評估經費預算單」給我，這也是我遲遲不敢提出的原因，我實在不得不承認此點為今日會議最弱的一環。

其次，剛才有某位國大代表提到的，的確，都市山胞目前最需要的是是一個廣潤的活動中心，可是今日民間機構的活動中心都很小，以我們臺北縣的山胞生活輔導中心為例，面積不到十二坪；就如我剛才所提，此點，或許可由教會來辦郊外之家。我記得自己在國外時，我們的教會就在郊外，每次做完禮拜，我就不得不在那裏吃中飯，為了熬過那段等吃飯的時段，最後，我不得不將自己做禮拜的時間挪後為十一時至十二時；我也發現，教堂內，人最多的時段大概始於十一時三十分以後，可見大多數人之所以來，可能主要是為了那頓飯，這你不能怪他們，這可說是一般離家的人最大的心願。

第三，我絕對同意楊老師的一句話，即人才的發展。我認為人才的發展共分二方面，一為都市山胞服務人員的人力發展，社會處會很直白的問我：「莊會長，虧你還是東吳社會學系的老師，為什麼你們展望會的工作人員水準那麼差？頂多為高中畢業；難道你一點吸引力也沒有？你竟不能吸引一些社工系或相關科系的學生來負責工作嗎？」我的回答是：「不是沒有而是沒用，因為我用

了這些平地學生後，相信不到六個月的時間就會陸續聽到這樣的話：「莊會長！對不起！我認爲你所做的工作甚有意義，可是，我媽媽叫我回去嫁人，因爲山地中找不到老公……」，所以最後我決定任用當地人，因爲那是他的故鄉，那是他的同胞；我認爲我在展望會最大的成就就是「任用當地人」，因爲對於他自己的故鄉、同胞，他會更全心的投入。楊神父很偉大，可是說穿了，也不怎麼樣，因爲他是爲了自己的同胞、自己的故鄉在做事。因此，今後我們要如何開發這些可能在外學歷不高的山胞來做服務工作，可能是最需要努力的地方。我在展望會做事，最大的困難就是找不到當地人或都市山胞有心從事這樣的工作。我會想找某個山胞來展望會做事，他給我的回答是：「我若要到展望會拿那一萬元，我倒不如去開計程車！」如果他認爲計程車比自己的同胞可愛，我又能說什麼?!所以我認爲我們急需一個整體的人力發展計畫，我會開玩笑地與我們同工說，我們不能讓山胞少讀些歷史系、外文系等，而去讀理工科、商學科，今日大專山胞雖多，可是讀商、讀理工的卻不多！山胞常常說平地人騙他們，可是，我有時會賴皮的說，你幹嘛傻傻的讓平地人騙你，你不會去多了解一些商業知識。有時他們會說，我們之所以讀體育系等，也是逼不得已的，因爲保送啊！可是，我認爲，若我們有個整體、有規劃的人力發展計畫，我相信那是可以的。那，這些都市山胞有沒有那種度量，若有一些年青學生有能力讀書，他們願不願幫助他們，甚至爲他們繳補習班的費用讓他去補習，得到好的訓練。

第四，我絕對同意文化認同的觀念，我相信沒有一個人能幫助山地人讓他們覺得當山地人很快樂，這其中有個很重要的問題即，我不知道平地人有沒有這種壓力，但我確定山地人有這種壓力，即不敢說自己是山地人，我想這點需先解決。

最後，我要提到的是，我認爲對都市山胞的關懷中，家庭是最重要的，事實上，整個臺灣社會均爲如此，我個人的成見認爲：若要有個安和、樂利的社會，則我們的民政、社政等，都要回頭來關心我們的家庭，唯有和諧、美滿的家庭，一切才可發展得很好。今日的都市山胞就是在社會中缺乏個部落、家庭。我很感謝我的同工林牧師對於補助一事提出反對意見，可是，我依然要堅持

的是，山胞唯有走向自立自強的道路才可生存，一味想要依賴他人，是沒用的；最後，我想舉個例子爲結束：我會到某個部落探望，那裏同時有二個教會的中心，一個是有補助，另一個則是沒補助的，奇怪的是，沒補助的那個中心，山胞家長的繳費率竟高達百分之八十五以上，且環境十分幽美；至於另一個有補助的中心，學生家長的繳費率僅達百分之六十，且環境較差，怎麼會這樣呢？因爲「補助、補助，又補助」，反正有人補助，學生家長自然就不太想管。所以我得鄭重呼籲，山胞需自立，唯有自助，才有天助、人助；容我做夢的有個想法：希望未來展望會的工作人員均爲山地人，甚而會長也爲山地人。謝謝！

綜合討論一

主持人：徐院長震（東吳大學文學院院長兼社會學系系主任）

（一）林明德（高雄中山國小教師）

今日政府山地政策顯然較注重表面問題探討與解決，而忽略了較爲深層的心理結構問題。心理意識與行爲態度更互爲因果關係。今日山地同胞的真正問題在於認同危機與自卑情結。民族自卑情結的強化，產生自信心喪失，造成性格不穩定性。在這樣的情結下，山胞爲了自我防衛，於是形成了兩極化的結果，其一是極力的逃避自己的山胞身份。另一種行爲則是誇大自傲的民族優越論。至於自卑情結的產生，漢族中心主義偏見與歧視是主要因素。個人是屏東師專畢業學生，在屏東求學期間，深深感到平地人對山胞的歧視嚴重性與山胞適應的各種艱困問題。

我常常思考一個問題，今日政府的山地政策宗旨，究竟政府欲將山胞引導至何處？欲將山胞扶植至何程度？亦極政府的終極目標是什麼？山胞除了接受政府的扶持與引導外，是否尚有其他選擇？從我們政府的山地政策看來，似乎有意無意地在傳播、強調漢民族優越及山胞卑微的意識型態，這種傳播造就了整個社會文化對山地人偏見觀點形成。從幾個層面來談對山地基本政策看法：

一、教育立場

今日教育環境並未提供山胞來真正了解自己的文化與歷史，因此山胞無法保留、延續，創造自己的文化。因為在今日的教材上根本就缺乏。所以，山胞無法在山地文化與既有文化中取得和諧與發揮，如家庭教育、社會教育皆無法提供山胞此機會。

其次，在師資養成方面。平地老師到山地教學，而這些平地老師對山地文化真正了解是多少呢？山地小朋友在先天已不足之下，又加上老師對山地文化未徹底了解；試想，在這樣環境之下，叫小朋友如何去保留、延續甚至創造自己文化以適應平地文化呢？是否應給予平地老師人類學、社會學等有關種族文化之訓練與充實，以利他日在教導山地小朋友時，能夠真正達到教育小朋友認識自己山地文化及適應平地文化功能？

(二) 李恩光 (臺灣世界展望會中區辦事處督導)

有關都市社區山胞需求與服務最主要關鍵有幾點：

- 一、請多與山胞一些認同、尊重、關懷。包保實際的，而不是施捨。
- 二、請多給經費的支持。其實很多問題是沒錢，如山地建設、教育、文化等的真正關鍵在於缺乏經費。如果，政府能將山地同胞三十三萬人口作重點發展，加上對山胞認同、尊重、關懷，相信經費就不是個問題。
- 三、請多給一些機會，包含學習、教育、就業、生產、自立的機會。希望這些問題的解決，不再是空談，而能實際上的落實。

(三) 秦明威 (排灣社區發展中心主任)

一、這麼多人談到認同危機，但未深入提到何以會有認同危機。有人提到是對文化認識不夠，而對文化認識不夠並不是真正原因，而是另有客觀因素，即現實問題及生存問題。因此不僅是將山地文化建設良好即可，最主要的是外省人、客家人，和漢人必須認同山胞為中國人。平地同胞必須依平常心來看待山胞，不要以偏見及刻板的眼光來評斷山胞，摒棄先入為主的看法，才能進一步談山地文化建設。

二、現有文化園區的工作人員必須一定是山胞，只有山胞才真正熱愛自己故鄉、了解自己文化。這些工作人員不只要受商業化的訓練，更重要的是能夠對觀光客解釋進一步的山地文物及典故。

三、都是山胞的職業訓練，須儘量排除官僚化，力求實際需要。其實山胞至都市後無法講母語，這對原始語言的保留是一大威脅，文化的維存總要靠語言，所以，語言的保存對山胞是重要的。

四、都市社區合作社的成立，應排除限制在法定名稱、或行政工作上的障礙，而能超越社區名稱，真正發揮社區合作的功能。

(四) 謝貴 (中央黨部社會工作會專任委員)

都市社區需求與服務在追求目標過程中，應注意下列幾點：

- 一、民間的服務機構要避免本位主義的態度與做法，且政府應扮演協調、聯繫的工作角色。而民間服務機構與政府機構要加強互相了解與互助。
- 二、在工作檢討時，應懂得報憂、報喜的雙重工作。一方面須認清工作的黑暗面，但更應多表揚光明面，給予有成就的都市山胞鼓勵與信心，對各機構，及工作人員也應如此，才能激發士氣。
- 三、都市山胞應培養合羣胸襟，更應掌握社會資源，與一般民眾和諧相處，建立更好的人際關係及社會關係。也只有先不要排斥他人的情況下，別人才不會排斥自己。

(五) 林天生 (立法委員)

山胞問題的消弭，使得山胞和平地人變成沒有不同或實質平等，這理想及目的達成，須先設立「專法保護」。「山地特別法」的制定是「特殊化」呢？或是追求「立足點」的平等。平等的獲得，有賴於立法來保障，如立法保障機會、辦理山胞特考、積極辦理山胞人才，不使人才斷層。

至於教育方面，教科書內容最好有介紹各種族的歷史、發展過程、各種民族的生活方式、適應個別差異教、導各民族彼此互相尊重及容忍。

最終目的，是「山地文化」能不斷創造、融入、吸收新文化，以適應社會

，而不是往回溯自原始文化。

(六) 陳崇福 (臺北山地服務中心主任)

今天討論會對個人有很多收穫，因工作需要而有些建議：

一、增設連絡中心，即山胞服務站在各大都會火車站裏設立求業服務連絡站，幫助初到大都會的原住居民。

二、開放目前原有求業輔導機構，試辦單收原住民族的求職青年，接受訓練。

三、請民政廳設立原住民的房屋貸款辦法，幫助都市原住民族住的問題。

(七) 蔡中涵 (立法委員)

一、應顧及山胞心靈脆弱性，原住民將往何處走，應由原住民自己來決定，也應由當地原住民去執行。

二、有關於山胞民族文化的政策制定者，必須是山地同胞，惟有山胞自己本身才真正知道山胞真正需要是什麼。

三、原住民必須自立自治，而後才能達到民族適應的目標。

(八) 童春慶 (臺北山胞服務中心幹事)

「到都市的山胞，大多是無備而來。」是個人多年來的心頭結。當有人向我問起：「山胞的需求是什麼？在何處？」時，我無法具體的答話。面對一個沒有計畫的人，我無法有計畫的探求他的需求，因之，我無法得知。依據這個思考，提出下列二點：

一、山胞沒有永久居住都市的計畫，因此沒有具備成都市人的心理準備。認為都市只是一個重返山上的過渡站。

二、教育環境所造成。山胞所受教育無法運用於山上，因而，不知不覺就留在都市，想及於此，當然無法談到「有備而來」。

(九) 江亮演 (實踐家專社會工作科主任)

一、都市山胞在宅服務：有關機關、團體派遣社會工作員或義工服務都胞家庭生活，如助其家事、指導日常生活、協助解決各種困難。

二、都胞服務中心：提供各種諮商、介紹住宿或職務、指導或教導都胞生活方式，以適應社會生活，以個案輔導適應不良青少年等等。

三、學校都胞社會工作：各級學校對都胞學生應特別給予輔導，尤其是心理輔導及學業與家庭經濟之輔導。

(十) 王叢桂 (東吳大學社會學研究所副教授)

偏見的形成是不可避免的，只要有不同的「人」，就會有偏見存在，如：我們有「外省」、「本省」的偏見，本省人中有「客家」與「閩南」之偏見，而山胞人中又有來自何處何族的不同。

形成偏見的原因並非完全是自卑投射，而是認識的不足及怠惰的思考習慣造成的，試問今天有無一本教科書介紹各少數民族的發展歷史、有無教導我們孩子去認識不同種族的人之思考行為。怠惰的思考使我們輕易接受成見，而不去思想成見的起因。

有思於此，建議應修編小學的歷史教材內容，及建立「消除歧視」的訓練課程。

閉幕式：前會長莊文生先生

成就，可以彼此的鼓勵，使我們做得更好。若我們看這幾年確實各個地方都開始在關心都市山胞，也增加了不少。讓我們用同樣的心志，那就是都是我們的同胞，我們需要用愛去關懷，共同的關懷。我們曉得，這個月我們進入比較悲傷的日子，明天我們的故總統要移靈到頭寮，在這前一天，我們舉辦這樣一個研討會，我想有一個更特殊的意義，我們最近在談他怎樣的親民、愛民，他怎樣的走到基層，我想從他的精神的感召，我們有同樣一個方向，就是讓我們也進入基層當中，能够了解他們的需要，然後，用我們愛的手來服務他們。謝謝大家今天在百忙中來到這裏，謝謝!!